

附件 1

关于商请做好第三轮全国高等教育 满意度调查相关工作的函

河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全国高等教育满意度调查已成功实施两轮，调查成果得到中央和地方领导部门的高度评价，引起了高校的广泛关注，显示了教育科研战线联合联动服务决策、服务高等教育发展的成效及影响力。

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积极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切实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号召，教育部党组 2021 年部署了第三轮全国高等教育满意度调查工作。该项工作由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总体负责，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协同开展，各抽样高校协助实施。请相关单位积极支持和参与此项工作。

本轮高等教育满意度调查主要针对 31 省（自治区、直辖市）抽样普通本科高校和高等职业学校的毕业年级学生（本科生、研究生和高职学生）及专任教师，采取网络填报问卷方式实施。

为确保调查顺利开展，根据工作安排，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确定本次调查工作的省级联络员，具体负责本地区抽样高校的联络工作及学生问卷填答相关工作，于 5 月 10 日前将“高等教育满意度省级联络员确认表”回执反馈我院，见附件。请省级联络员负责汇集抽样高校的校级联络员名单，组织校级联络员参加 5 月 18 日召开的全

国联络员网络培训会（会上颁发联络员证书），协调调研各项工作，于5月底组织完成全国问卷实施，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1年4月28日